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2006)

於其他海外監管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的規定而發表。

以下公告的中文原稿將由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旗下一間以A股和B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附屬公司，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於2009年4月10日於上海和香港發佈：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一、公司2008年度日常關聯交易執行情況

(一) 酒店管理

單位：萬元

關聯人	2008年度 交易金額
上海錦江飯店有限公司	714.6
上海虹橋賓館有限公司	497.7
上海銀河賓館有限公司	439.5
上海市上海賓館有限公司	423.2
上海華亭賓館有限公司	411.8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新錦江大酒店	397.4
錦江酒店集團及其下屬其他酒店服務類企業	1,710.5
合計	4,594.7

(二) 銷售貨物

單位：萬元

關聯人	2008年度 交易金額
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上海錦江國際旅館投資有限公司	2,157.8
上海錦江飯店有限公司	1,168.1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新錦江大酒店	1,150.3
上海銀河賓館有限公司	1,040.5
上海虹橋賓館有限公司	1,028.8
上海市上海賓館有限公司	993.6
上海華亭賓館有限公司	357.4
上海東錦江大酒店有限公司、錦江酒店集團及其下屬 其他酒店服務類企業	1,719.4
合計	9,615.9

(三) 財務公司存款

單位：萬元

關聯人	2008年度 累計存款金額	2008年12月31日 存款餘額
錦江國際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117,399	56,241

二、2009年度擬發生關聯交易

(一) 酒店管理

1、關聯交易概述

本公司下屬錦江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管理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錦江酒店集團」)及上海華亭賓館有限公司、上海新苑賓館、北京昆侖飯店有限公司、武漢錦江國際大酒店有限公司、江蘇錦江南京飯店有限公司、無錫錦江大酒店有限公司簽訂了《全權委託管理合同》。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以下簡稱「《股票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上述交易構成關聯交易。

2、關聯方基本情況

(1)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類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與境內合資、上市)

法定代表人：俞敏亮

註冊資本：人民幣456,500萬元

住所：上海市楊新東路24號316—318室

經營範圍：企業投資管理，國內貿易，自有辦公樓、公寓租賃，技術培訓及相關項目的諮詢(上述經營範圍涉及許可經營的憑許可證經營)

與上市公司的關聯關係：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2) 上海華亭賓館有限公司

企業類型：有限責任公司(國內合資)

法定代表人：董劍珍

註冊資本：人民幣12,000萬元

住所：上海市漕溪北路1200號

主營業務：住宿，餐廳等

與上市公司的關聯關係：錦江酒店集團持50%股權

(3) 上海新苑賓館

企業類型：國有與集體聯營企業(法人)

法定代表人：袁公耀

註冊資本：人民幣1,397.5萬元

住所：上海市長寧區虹橋路1900號

主營業務：住宿，大型飯店等

與上市公司的關聯關係：錦江酒店集團持57%股權

(4) 北京昆侖飯店有限公司

企業類型：合資經營(港資)

法定代表人：侶海岩

註冊資本：3,416.7萬美元

住所：北京市朝陽區新源南路2號

主營業務：客房、寫字間、中西餐廳等

與上市公司的關聯關係：錦江酒店集團持35%股權、錦江酒店集團的關聯企業持12.5%股權

(5) 武漢錦江國際大酒店有限公司

企業類型：有限責任公司(外商投資企業投資)

法定代表人：陳灝

註冊資本：人民幣22,000萬元

住所：武漢市江漢區建設大道707號

主營業務：住宿、咖啡廳等

與上市公司的關聯關係：錦江酒店集團持50%股權、本公司持50%股權

(6) 江蘇錦江南京飯店有限公司

企業類型：有限責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洪冬

註冊資本：人民幣3,464萬元

住所：南京市中山北路259號

主營業務：住宿、飲食服務等

與上市公司的關聯關係：錦江酒店集團持40%股權

(7) 無錫錦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企業類型：有限責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福民

註冊資本：人民幣6,756.9599萬元

住所：無錫市中山路218號

主營業務：住宿、餐館等

與上市公司的關聯關係：錦江酒店集團持25%股權

3、關聯交易標的基本情況

與錦江酒店集團簽訂的《全權委託管理合同》中委託管理的酒店包括：上海錦江達華賓館有限公司、上海錦江國際飯店有限公司、上海和平飯店有限公司、上海虹橋賓館有限公司、上海錦江金門大酒店有限公司、上海金沙江大酒店有限公司、上海錦江飯店有限公司、上海龍柏飯店有限公司、上海南華亭酒店有限公司、上海錦江青年會賓館有限公司、上海市上海賓館有限公司、上海銀河賓館有限公司、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新錦江大酒店、昆明錦江大酒店有限公司等14家企業。

4、關聯交易的主要內容和定價原則

管理費用由基本管理費和獎勵管理費組成。基本管理費按營業收入的一定比例提取，獎勵管理費按經營利潤的一定比例提取。

本公司與上述關聯方之間發生的管理費用依據市場價格進行。

5、關聯交易的目標以及對公司的影響

管理公司為錦江酒店集團下屬酒店服務類企業提供酒店管理，主要是為了擴大市場份額，通過輸出以「錦江」為核心品牌的酒店管理迅速拓展酒店管理市場。

(二) 銷售貨物

1、關聯交易概述

本公司下屬錦江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管理公司」)持股85%的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物品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物品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錦江酒店集團簽訂了《集中採供合同》。根據《股票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上述交易構成關聯交易。

2、關聯方基本情況

錦江酒店集團基本情況同上。

3、關聯交易標的基本情況

物品公司為錦江酒店集團下屬企業實施集中採供，集中採供標的物包括：一次性用品、紙張類產品、針棉織品、部分食品、鍋爐用油、酒店模式電視機、電腦產品等。

4、關聯交易的主要內容和定價原則

物品公司按同規格、同品質的市場公允價格供應錦江酒店集團下屬企業，力爭通過專業和規模的優勢從供應商取得有利的價格和條件。

錦江酒店集團下屬企業收到物品公司發票後60天內將貨款通過銀行匯至物品公司帳戶。另有合同約定的，從合同約定。

5、關聯交易的目標以及對公司的影響

物品公司為錦江酒店集團下屬企業提供酒店物品，主要是對集團酒店各類用品實施統一採供，降低成本。

(三) 財務公司存款

- 1、公司根據《股票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結合本公司以往的實際情況，對本公司2009年度關聯財務公司存款餘額進行了預計。

單位：萬元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人	2009年度預計	2008年
		存款餘額 最高上限	12月31日 存款餘額
財務公司存款	錦江國際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80,000	56,241

2、關聯方基本情況：

企業名稱：錦江國際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企業類型：有限責任公司(國內合資)

法定代表人：陳文君

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0萬元

住所：上海市黃浦區延安東路100號27樓2704-2707

主營業務：吸收成員單位3個月以上定期存款，發行財務公司債券，同業拆借，對成員單位辦理貸款及融資租賃，辦理成員單位產品的消費信貸、買方信貸及融資租賃，辦理成員單位商業匯票的承兌及貼現，辦理成員單位的委託貸款及委託投資，有價證券、金融機構股權及成員單位股權投資，

承銷成員單位的企業債券，對成員單位辦理財務顧問、信用鑒證及其他諮詢代理業務，對成員單位提供擔保，辦理成員單位之間人民幣內部轉帳結算業務及經中國人民銀行批准的其他業務。

與上市公司的關聯關係：錦江酒店集團之控股子公司

3、關聯交易的目的：

本公司及下屬企業將部分結算資金或閑置資金存入錦江國際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經批准的非銀行金融機構），主要是可以降低結算成本，提高存款收益，並獲得便利、優質的服務。

三、審議程序

- (一) 本公司五屆三十二次董事會審議通過了上述關聯交易的議案。因錦江酒店集團系本公司控股股東，此次交易屬關聯交易。錦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錦江國際」)系本公司實際控制人，根據《股票上市規則》規定，在錦江國際、錦江酒店集團任職的本公司5名董事回避表決。
- (二) 公司獨立董事參與了關聯交易議案的表決，並對2009年度擬發生關聯交易發表了獨立意見：根據《股票上市規則》的要求，公司對日常關聯交易協議進行了審議，同時根據公司以往的實際情況，對財務公司存款進行了預計。公司的本次關聯交易議案的表決程序符合有關規定，不存在損害公司及其他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的利益。
- (三) 上述事項尚需獲得股東大會批准，該關聯交易的關聯人錦江酒店集團在股東大會上將回避表決。

四、備查文件目錄

- 1、公司五屆三十二次董事會決議；
- 2、經獨立董事簽字確認的獨立董事意見。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09年4月10日

承董事會命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康鳴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二零零九年四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俞敏亮先生、陳文君女士、楊衛民先生、陳灝先生、袁公耀先生、徐祖榮先生、韓敏先生和康鳴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沈懋興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季崗先生、夏大慰先生、孫大建先生、芮明杰博士、楊孟華先生、屠啓宇博士、沈成相先生和李松坡先生。

* 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以其中文名稱和英文名稱「**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登記為一家非香港公司。